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89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10%暨触及 1%刻
度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0.07%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0.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江 苏 走 泉 新 工 邦 盛 创 业 投 资 基 金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790.0000	1.89	790.0000	1.89	/	/
合 计	4,218.0000	10.07	4,189.6700	10.00	--	--

注：以上数据如相加不一致的，因四舍五入造成。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

2、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沿海基金已经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减持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沿海基金及一致行动人走泉新工邦盛基金仍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